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等方式发出，并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公司六楼会议室，会议时间：上午 9:00）。会议应到会董事 9 名，实际到会董事 9 名（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 6 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3 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文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须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认真审查，同意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张坚力、张文东、欧阳璟、钟健如、李杏、钟金龙；同意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为：王志伟、胡轶、吴美霖。

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具备独立董事资格，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

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以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18-068）。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31日

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坚力：男，1963年出生，1977年毕业于永和中学。1978年参加工作，历任深圳宝安区友谊球阀厂厂长、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曾任广东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兴宁市政协副主席、梅州市工商联副主席、兴宁市工商联主席、河源市政协常委。现任：广东大顶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众益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东众益福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明珠养生山城有限公司、广东明珠集团深圳投资有限公司、广东明珠健康养生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市金顺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兴宁市众益福投资有限公司、广东明珠置业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张文东：男，1984年出生，大专毕业，2007年7月毕业于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金融与实务专业，2007年9月至2011年6月服务于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宝安营业部，期间历任理财规划师、营销主管等职务。2011年7月始在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欧阳璟：男，1968年出生，大学本科。1993年至1999年在深圳市宝安区友谊球阀厂工作。2000年3月始在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秘书、常务副总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总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现任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广东明珠集团广州阀门有限公司董事、广东明珠集团置地有限公司董事。

钟健如：男，1974年出生，1997年毕业于嘉应大学金融系，中共党员，1997年9月始服务于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管理员、财务部会计、主办会计、主管、副经理、经理、财务结算中心总经理助理、财务结算中心副总经理，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职，曾荣获“兴宁市十大杰出青年”称号。现任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共青团委书记，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总裁。

钟金龙：男，1987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9年7月毕业于嘉应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财务管理专业，2009年7月至2010年5月在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会计、主办会计；2010年5月至2015年10月在广

东明珠养生山城有限公司工作，任财务主管、财务负责人；2012年2月至2015年10月在广东明珠珍珠红酒业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财务总监，现任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

李杏：女，1991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中国法学会会员、兴宁市法学会理事。本科毕业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荣获“优秀大学生奖章”，曾任浦发银行深圳罗岗支行公司客户经理助理、农业银行深圳分行客户经理等。2015年4月至今服务于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管理董事会办公室和公司综合部日常事务。现任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综合部经理（兼）。

王志伟：男，1956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经济学硕士。历任广东发展银行总行副行长、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广东省第十届政协委员，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江西财经大学客座教授，曾任上海证券交易所理事、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公司治理专业委员会委员、广东省政府决策咨询顾问委员会企业家委员、中山大学顾问董事会委员等社会职务。

胡轶：男，1972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知识产权法学士，民商法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执业律师。1995年至2000年在广东省科技评估中心从事科技评估工作，2000年至2005年任国信联合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05年至2008年任广东中信协诚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2008年至2012年任国信联合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2012年至2013年任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2013年至2017年任国信信扬（南沙）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2017年至今任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

吴美霖：女，1973年出生，高级会计师，本科学历，中山大学会计学专业。1994年7月至2002年8月任职广东三茂铁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事业部财务主管/经理；2002年9月至2006年5月任职广州市天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2006年5月-2012年6月任职广物集团—物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5年3月至今任职广州臻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